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为配合当前新冠疫情防控的相关安排，减少人员聚集，公司建议股东优先选择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为避免影响现场参会，请拟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务必提前关注并严格遵守山东省威海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的有关规定。目前威海市对入威返威人员的防控规定如下：

1. 严格限制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人员入威返威，对从有高风险地区的县（市、区）流出人员进行7天集中隔离和7天居家健康监测。
2. 中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人员非必要不入威返威，确需入威返威的请提前3天向目的地所在社区报备，接返后进行7天居家健康监测。
3. 来自尚未公布中高风险地区但近期新增感染者较多、存在社区传播风险的其他疫情风险区域的入威返威人员，参照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入威返威人员政策执行。
4. 来自低风险地区的入威返威人员，需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提前向目的地所在社区报备，落地采样后的第2天、第4天各进行1次核酸检测。在第4天核酸检测结果未出之前，“公共场所码”为灰色；若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公共场所码”变为绿色。

公司将严格遵守政府有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要求，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5月17日15:00前与公司联系并将个人行程码、健康码、入威返威自主登记截图等相关防疫信息发送至公司邮箱。不能按时提供以上防疫信息或近14天途经中高风险地区等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该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现场参会时请携带完整的股东参会资料（详见本公告三、会议登记等事项）及 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尽早抵达会议现场配合会场要求的扫码登记、接受体温检测、佩戴口罩等相关防疫措施，确保于会议指定开始时间前完成入场手续办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开始后即停止办理现场入场手续，不接受股东当天现场登记。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经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15 至 2022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山东省威海市高区天津路 130 号）

(七) 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

(八)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22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三）。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九) 参加会议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银行贷款及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2.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1 年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上述议案 1-8 已经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9-11 已经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3.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 9、10、11 项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公司独立董事李文涛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2022-032）。公司特别提示，征集人同时征求股东对于未被征集表决权的提案的投票意见，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在《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中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进行表决或另行表决；若被征集人在《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中明确了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投票意见，则征集人将按被征集人的投票意见代为表决，若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在《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中明确投票意见且在未另行表决的，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5 月 13 日,上述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股东中,拟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对上述提案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 2022 年 5 月 16 日上午 8:00—12:00, 下午 13:00—17:00

2. 登记地点: 山东省威海市高区天津路 130 号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1) 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法人(或其他组织)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登记的应在 2022 年 5 月 1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方为有效。

来信请寄: 山东省威海市高区天津路 130 号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 邮编 264202 (信封或传真请注明“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传真: 0631-5298266

(4) 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会务联系

1. 联系地址：山东省威海市高区天津路 130 号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人：王颖超，联系电话：0631-5298586，传真：0631-5298266，邮箱 info@gwcfcc.cn

七、其他事项

1. 会议资料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3.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会场，以便签到入场；

4. 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现场参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山东省威海市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现场将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进入会场前，提前佩戴好口罩，同时配合接受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及行程卡、48 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并配合信息登记等相关防疫工作安排。

八、备查文件

1.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附件一：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699
- 2、投票简称：光威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18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法定代表人参会		代理人姓名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 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银行贷款及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股东名称（签名或盖章）： 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额： _____

委托人账户号码：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